

天上不会掉馅饼 一夜暴富是陷阱

——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你守护好钱袋子

本报记者 李兴华



什么是非法集资

记者从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办公室了解到,今年5月1日,《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正式实施,条例明确,非法集资是指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以许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

市金融办相关负责人介绍,非法集资定义中,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为“一行两会一局”,“一行”是中国人民银行,“两会”是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一局”是外汇管理局。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凡是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如吸收存款、公开发行证券、公开募集基金、销售保险等,都需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许可。同时市民要注意,非法集资一般都许诺还本付息,正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均不承诺保本保收益。

市金融办还通过网络非法集资典型案例向记者介绍了非法集资新骗局。

2018年11月份开始,保定女子李某通过某交友APP认识一陌生男子,并一直通过微信联系。一段时间后,该男子问李某有没有做过理财,并推荐其下载一款理财APP。李某下载打开软件,上面显示有多个房间,进入房间后可选择押注,押注的选项有“猜大小”“猜单双”“猜数字”,如猜中,则翻倍给钱,反之,下注的钱不再退还。李某从2018年12月25日开始,在该男子的微信指导下进行押注,但赢的钱一直无法取出,如想提取,必须再往平台里投入此前已投金额的80%。李某又向平台投入5万元,结果不但无法提现,反而全部输光。随后,该男子让李某通过网贷给其转钱,并用各种理由搪塞李某,直到钱全部输光,李某先后累计投入43万元。看到关于电信诈骗的文章,李某才意识到被骗,于2020年4月17日向公安机关报案。

市金融办相关负责人说,这个案例是典型的网络交友诱导赌博及投资类诈骗,国家禁止网络赌博,网络赌博都是诈骗,市民一定要清醒认识到,购买金融产品要到国家批准的金融机构去购买,参与非法集资,法律不保护,政府不买单。



随着经济的发展,投资渠道越来越多元化,一些投资者在投资理财追求回报时却掉进了非法集资的陷阱,“养老金”甚至“救命钱”都因此打了水漂,心灵遭受巨大伤痛。今年6月是全国第9个“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我市大力开展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多种方式为群众送攻略,帮助群众擦亮眼睛,远离非法集资,守好钱袋子。

非法集资呈现5个趋势

近年来,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提高及互联网技术的发展,非法集资活动频繁发生,除了传统的线下非法集资,还出现了很多以P2P平台、交押金做线上任务赚外快等新形式,涉及内容广,表现形式多样,呈现5个趋势。

一是手法不断翻新升级,从过去农林养殖、资源开发、房地产项目开发、原始股发行、加盟经营等形式,逐渐升级包装为“投资理财”“财富管理”“投资信息咨询”“融资授信”等方式迷惑群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二是借助互联网开展宣传、销售进行非法集资,如宣称“零元购物”“购物返本”“消费=储蓄”,并以发展会员通过“消费返利平台”进行非法集资,网络

化趋势明显,突破地域界限;三是假借迎合国家政策,打着“经济新业态”“金融创新”“扶贫项目”的幌子,以有具体开发项目、有担保、无风险、高收益或前期收益公示为依托,合同文本专业规范,犯罪手段花样翻新,迷惑性更强;四是一些犯罪分子不惜投入重金,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包装宣传,在高档场所举行推介会、知识讲座,邀请名人、学者站台,展示与名人合影等方式造势,犯罪形式更加隐蔽,诱导性更强;五是一些地方的农民合作社突破“社员制”“封闭性”原则,超范围对外吸收资金,或公开设立银行式营业网点、大厅或营业柜台,欺骗误导农村群众等,虚构高收益理财产品吸收资金,下乡进村趋势明显。

全方位广覆盖开展宣传教育



图① 防范非法集资视频宣传车开到大街上
图② 到乡村宣传
图③ 在景区宣传
图④ 进院入户宣传
刘振华 摄

面对花样、套路繁多的非法集资,我市不断针对性开展多层次、全方位、广覆盖的宣传教育活动。本月是全国第9个“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组成员单位围绕非法集资“上网跨域”“下乡进村”等特点,采用多种形式,开展以“学法用法护小家,防非处非靠大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系列宣传活动,使“高收益意味着高风险”“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理念真正入脑入心,让不断变异的非法金融活动无所遁形。

“保本金,每个月分红,早买早赚!”“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6月11日,在灵丘县下泉村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中,一段处非宣传短片引起不少村民的关

注。“视频里一个投资者从希望到绝望的过程展示,提醒我们身边有不少非法集资陷阱。”村民张娟深有感触地说。

利用短视频宣传是我市积极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的一个缩影。记者从市金融办了解到,为提高群众防范非法集资能力,我市持续开展提升市民金融素养“七进”(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乡村、进网点)活动,以法律政策解读、典型案例分析、投资风险教育等方式,宣传更通俗易懂的防范非法集资知识,提高市民自觉抵制非法集资的意识,并加大对非法集资案件的打击和处置力度,筑牢全民防范非法集资“防火墙”,保护好群众钱袋子。

非法集资常见套路

据市金融办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违法犯罪分子通常采取4种套路骗取群众信任。即装点公司门面,营造实力假象;编造投资项目,打消群众疑虑;混淆投资概念,加大识别难度;承诺高额回报,编造“致富”神话。同时与犯罪行为相互交织,采用传销手段首先对集资人员进行洗脑,许诺种种优惠条件和获利模式,然后再引诱集资,层层下套,迅速放大集资规模。特别是针对大学生和老年人,不惜成本宣传,雇佣业务员窜入社区、校园散发传单,传播集资信息,举办各种活动,并在现场兑现红利,让参与人员先尝到甜头,为非法集资活动宣传“现身说法”。

市金融办提醒市民,如果遇到以下各种情况,务必提高警惕:以“看广告、赚外快”“消费返利”的;以境外投资股权、期权、外汇、贵金属的;以投资养老产业可获高额回报或“免费”养老、“以房”养老的;以私募入股、合伙办企业,但不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的;以投资虚拟货币、区块链的;以“扶贫”“互助”“慈善”“影视文化”的;在街头、商场、超市等发放投资理财等内容广告传单的;以组织考察、旅游、讲座等方式招揽老年群众的;要求以现金方式或向个人账户、境外账户缴纳投资款的。

大家切记,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做到对任何形式的非法集资活动不参与、能识别、敢揭发,捂好自己钱袋子。

如何预防掉入非法集资陷阱

市金融办相关负责人说,在预防非法集资犯罪活动方面,政府和相关部门不断加强舆论宣传,提升公众认识非法集资的利诱性、欺骗性,但公众自身更要自觉抵制各种诱惑,对于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的投资项目冷静分析,投资时充分了解投资内容及企业资质,结合非法集资的特征,重点审查集资活动是否获得批准、是否承诺高额回报等,对于那些没有实体经营活动且承诺高额回报的投资,应当提高警惕。

一般来说,利率高于10%的投资,投资人应当格外小心。如果不慎遭遇非法集资,要留存相关证据,及时报警。

